

攀枝花市仁和区福田镇人民政府

攀枝花市仁和区福田镇人民政府 关于金龟村梅子箐组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房（畜圈） 及配套基础设施新建工程绩效管理综合评价报告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1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攀仁财[2021]35 号）文件要求：我镇人民政府对金龟村梅子箐组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房（畜圈）及配套基础设施新建工程”进行绩效评价，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福田镇金龟村梅子箐组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房（畜圈）及配套基础设施新建工程位于福田镇金龟村梅子箐组，设计为 48 户梅子箐水库扩建工程淹没区搬迁户新建生产用房（畜圈），总占地面积 3400 平方米，每户配置 4 间砖砌带隔层的生产用房占地面积 40 余平方米，配置成品三格化粪池等设施。该项目总投资概算 176.6591 万元，资金来源：申请库区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81.7 万元，金龟村梅子箐组筹资 57.6 万元，争取其他资金 37.3591 万元。

二、项目开展情况

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完成项目施工前期（设计、预算、

财评、招标）等有关工作，计划 2020 年 10 月开工建设，工期为 40 余天。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竣工结算审核验收。

三、项目实施情况

1.资金管理

该项目资金来源由区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和集体自筹两部分组成，按照工程进度等比例拨付项目建设进度款。自筹资金等比例从乡镇财政账户拨付，区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到区扶贫开发局报账拨付。每笔资金拨付均经过项目理财小组和村、镇共三级人员审核签字后拨付，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管理制度，做到支出投资全部转账支付，竣工决算凭税务发票结算。切实保证资金专款专用，严格控制投资预算，做到不超投入、不超任务；严格投资拨付程序，做到相关人员签字齐全，一支笔审批，根据工程进度拨付工程资金，确保每笔资金拨付有理有据，可查可追溯。

2.项目管理

2.1 管理制度

该项目将严格实行项目责任主体制、投资承诺制、工程招投标制、项目公示制、工程监理制、区级报帐制、合同管理制、竣工验收制、工程审计制、建设成果管护责任制等管理制度。

2.2 实行项目责任主体制

仁和区福田镇人民政府和金龟村梅子箐村民小组为项

目责任主体，具体履行项目管理机构的职责，按照项目管理机构职能和工作任务，做好该项目的组织、协调和实施工作。

2.3 项目招标投标制

福田镇金龟村梅子箐组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房（畜圈）及配套基础设施新建工程将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采取竞争性磋商招标或比选的方式。

2.4 实行项目公示制

根据涉农和扶贫移民规划的要求，对项目建设实行事前、事后公示。在项目实施前，项目责任主体单位将项目投资、建设内容、实施范围、实施单位、建设时间等内容向工程区群众公示，让群众监督项目实施。工程竣工后，将项目各项措施完成情况、投资和补助兑现情况向当地群众公示，做到项目实施阳光操作。

2.5 实行合同管理制

对实行招投标建设的项目，按照有关合同管理办法及要求，严格按照基本建设项目的有关规定，实行合同管理制；同时，建立水土保持建设廉政制度，做到秉公办事，廉洁施工；建立水土保持安全管理制度，确保文明施工，安全施工。

2.6 实行建设成果管护责任制

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单位在工程竣工决算、验收合格后，

将福田镇金龟村梅子箐组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房（畜圈）及配套基础设施新建工程的所有有关设施进行造册登记，及时与项目村委会办理项目建设成果移交手续，并协助项目村委会按照工程运行管理的要求，制定、完善、落实管护责任制，使工程运行管理真正落到实处，见到成效。

四、评价情况及结果

1.项目目标完成情况

梅子箐水库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房（畜圈）建设工程，是为解决 48 户搬迁安置户生产生活、养殖发展问题而新建的生产用房，每户配置 4 间砖砌带隔层的生产用房占地面积 40 余平方米，配置成品三格化粪池等设施。项目均按照设计、合同任务完成工程量，进度合理，质量合格。

2.工作成效

2.1 经济效益

项目建成后，直接解决金龟村梅子箐 48 户 230 余人的生产生活用房和畜禽养殖问题，降低生产成本，增加收入渠道，直接为安置点村民年人均增收 1000 元以上。

2.2 生态效益

该项目建设是在安置点规划区域内，开展建设不新增开挖土地，未破坏项目区内植被，无断河阻沟改线情况。项目建成后改变原来人畜共居一院的脏乱环境，人畜分居后，对人居环境卫生条件提升，控制疫病等起到积极

作用。

2.3 可持续效益

项目实施后，可以使安置点的生产生活条件、道路状况、农村人居生活环境等得到极大改善，为安置点可持续发展提供动力，为安置点村民持续增收创造了更好环境。

2.4 社会效益

项目建成后，直接解决了金龟村 48 户 230 余人的生产生活用房和畜禽养殖问题，深得民心，为项目区百姓共享了改革开放发展成果，搬迁移民发展致富创造条件。是维护民族地区安定团结，促进移民新村经济、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民心民生工程。

2.5 服务对象满意度

经组织金龟村梅子箐组群众召开项目满意度测评会，群众满意度 100%。

金龟村梅子箐组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房（畜圈）及配套基础设施新建工程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分 95 分。

五、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

1.在项目前期筹备中，各方报审、审核周期较长，不利于项目快速落地实施。建议项目报审、审核各方缩短审核周期，简化报审程序。

2.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缺乏专业技术人才参与监督管理，依靠施工单位自觉把关及群众监督，项目质量保证还

需提高。建议相关单位加大对乡镇技术人员培训。


攀枝花市仁和区福田镇人民政府
2021年5月30日